900928

临港B股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结构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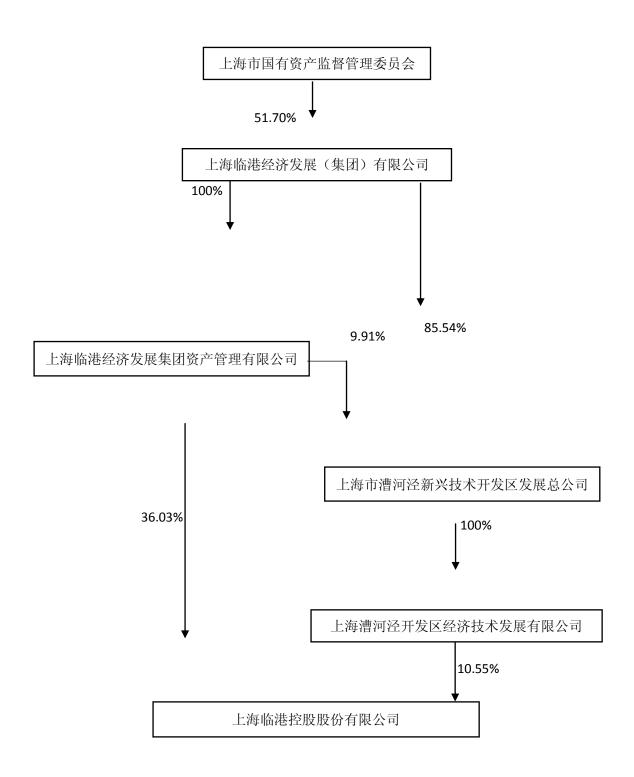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已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尚需办理工 商变更登记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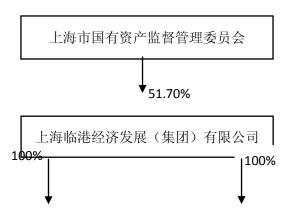
本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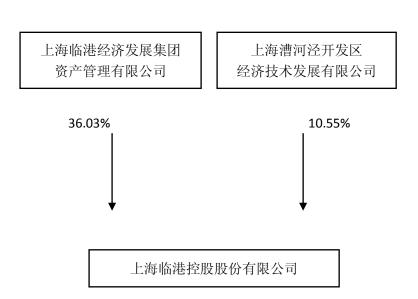
2018年7月18日,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实 际控制人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港集团")通知,临 港集团与上海市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漕总公司")签订 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临港集团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漕总公司持有的上海 漕河泾开发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江公司")100%的股权。上述 交易已经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交易完成后,临港集团将直接持有浦 江公司100%的股权。

本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系图如下:



本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系图如下:





二、 本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东股权结构调整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 临港集团。本次股权结构调整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0日